

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关于选报余热暖民和浅层地热能供暖等 典型案例的通知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发展改革委（局）环资处（科）：

为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工作部署，加快推广余热暖民、浅层地热能供暖和清洁高效集中供热，国家发展改革委拟遴选一批优秀案例向全社会宣介，并择优推荐参与国际项目合作。请你们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环资司《关于选报余热暖民和浅层地热能供暖等典型案例的函》要求，积极组织本市相关单位和企业申报，于10月25日前将典型案例申报书和项目可研报告报我处，由省发展改革委向国家发展改革委推荐。

联系人：杨路彪

电 话：0311-88600757

附件：国家发展改革委环资司《关于选报余热暖民和浅层地热能供暖等典型案例的函》

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环资处

2018年10月10日

